

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拟录取研究生调档函

_____ :

贵单位_____同志（身份证号：_____）报考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，初试和复试成绩达到我校录取要求，被我校拟录取为硕士研究生。根据国家教育部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有关规定，请贵单位将该考生人事档案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前以 EMS 特快专递或机要的方式转寄我校，以便我们进行资格审查等工作。

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

2021 年 4 月 30 日

请将下框邮寄信息剪切后粘贴在邮寄的档案袋上（EMS 特快专递或机要邮寄）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文苑西路 15 号郑州航院（东校区）综合楼 226 室 研
究生招生办公室 唐老师（收）

电 话：0371-61912520

邮 编：450046

E-mail: yzb@zua.edu.cn